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比价采购文件

标书编号： TTZB-2023034

比价采购项目名称：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
室内装修工程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招标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	比价项目名称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2	最高限价	176 万元（大写：壹佰柒拾陆万元）。
3	采购方式	比价；评审方式：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4	报价方式	1 报价原则 1.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编号 TTZB-2023034，下同）及其补充通知、答疑补遗，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根据国家及地方有关现行的政策、标准及规范等，编制与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相匹配的施工方案、定额，结合自身实力、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招标范围内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即包含但不限于室内装修工程施工过程产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交通组织、人工机械降效、验收费、措施费（材料检验试验费除外）、二次或多次转运费、工程施工配合费、二次污染防治措施费用及其他相关措施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以及有关部门办理相关许可手续费、政策性文件相关规定费用、保险费、室内装修工程施工方案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所有费用；招标人除此以外不支付其它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视为是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在对工程充分了解及对风险充分估计后所作的完备报价，中标后，综合单价不调整。 1.2 投标人应先到工地现场实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进出场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行车干扰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格的情况，同时因现场场地狭窄无法提供办公区及生活区、生产区场地等，综合考虑上述因素，相应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任何因忽视上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1.3 招标文件附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约定由投标人承担的费用，投标时投标人必须参考所附合同中的相关要求，综合考虑在投标总价中，中标后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1.4 按政策和合同约定的由中标人交纳的各种保险费由中标人自行投保，保险费由中标人承担并支付，并根据企业自身和本工程情况，综合考虑在投标总价中。 1.5 招标人指定水、电接口，投标人自行从指定接口接入水电管线及计量表，接入费用及相关用水用电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综合考虑在投标总价中，结算前乙方向甲方结清施工用水电费。 1.6 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7 投标报价各单位工程中项目名称、项目特征及工程内容相同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为同一专业工程的其综合单价必须相同，否则结算时按就低原则处理。 1.8 投标函的投标总报价必须与所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所报金额一致，投标人不得采用总价百分比优惠(下浮)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应直接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单价中，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不

		响应，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1.9 施工过程中，因招标人原因需要减少实施工程量或不予实施，招标人将按投标报价时清单计价原则计算出该项目的综合单价以及相应的规费、措施费和税金乘以减少的工程量，并据此从结算价中扣除。 1.10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报价要求 (1)本招标工程由投标人以招标文件、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本次招标范围的施工设计图纸、国家技术和经济规范及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 2013)、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文件为依据，由投标人结合自身实力、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其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该子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等除措施费、规费及税金外的所有费用。中标后招标人不再对综合单价进行调整(如出现综合单价与合价计算等错误,招标人将按不利于投标人的方式调整综合单价,例如:合价小于综合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则综合单价调整为合价除以工程量)。(2)清单中有部分注明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的子目,全费用综合单价项目应包括完成该子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措施费、规费等除税金外的所有费用。中标后招标人不再对综合单价进行调整。 1.11 规费和税金为不可竞争费,且不得浮动,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不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未发现的,结算时若投标人填报费率高于标准费率,按标准费率结算;若投标人填报费率低于标准费率,按投标人填报费率结算。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如不接受,招标人有权取消授标或立即终止合同。 1.1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所列各子目的综合单价组成中,各子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及风险费由投标人按照其自身情况做充分的、竞争性考虑。若遇不合理调整消耗量、明显提高或降低材料单价等为获得不合理利益的,在招标清单工程量外新增加的工程量招标人可按变更计价原则中新增单价的计算方式进行调减。 1.13 招标文件及相关补遗文件规定了暂列金额,材料设备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的,投标人必须按招标人给定的价格进行报价,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不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1.1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量、价 (1)如果招标人提供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与招标施工图中工程量不一致,投标人应在 2023 年 8 月 23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质疑,招标人 2023 年 8 月 24 日前进行答疑,开标时间不因此而延后,除招标人对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主动补遗或对投标人质疑作修改外,应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量为准。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报价时不得擅自变改招标人提供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工程内容、工程量及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不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采用综合单价报价的,除非招标人对投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
--	--	---

		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合同段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给出的工程量是估算量或暂定量，是为投标报价确定的共同的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实际工程量应是按《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 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 2013)、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约定的计量规则计算的实际合格工程量。投标人应充分核对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对工程量清单中存在漏项或工程量不足的情况，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前提出书面疑问，招标人核实后将以书面澄清方式通知各位投标人。否则，招标人将视投标人已将工程量清单漏项和不足工程量的报价考虑在其他清单项目中进行了报价，工程结算时，根据招标时的施工图发生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相比，实际工程量小于招标工程量的按实际工程量结算，实际工程量大于招标工程量的，按招标工程量结算。施工过程中因设计变更发生的工程内容和工程量增减，按合同据实结算。 (3)本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子项不论其对应的项目特征和工作内容是否描述完整，都将被视为已包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 -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 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 2013)、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中相应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及施工图纸、相关规范、标准、政策性文件、规定、限制和禁止使用通告等所有工程内容及完成此工作内容而必须的各种主要、辅助工作及中间工序:其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该子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等除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规费外的所有费用。投标人施工期间各类材料和劳动力的市场价格风险及国家政策性调价风险系数均已计入单价内，中标后无论上述何种因素变化投标人均不能要求招标人对综合单价进行任何调整。 (4)投标人只有严格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格式进行所有项目报价，不得出现漏项或增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不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报价空白或报价为零，则视为该子项的价款已包括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合价中，中标后必须完成该子项工作内容，招标人不对该子项进行结算与支付。施工过程中，因招标人原因需要对报价空白或报价为零的项目减少实施工程量或不予实施，招标人将按投标报价时计价原则计算出该项的综合单价以及相应的规费、措施费和税金，并据此从结算价中扣除。 (5)本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及主要工程内容”描述不作为投标报价的唯一依据，投标人应根据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项目特征和主要工程内容”的描述结合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施工设计图纸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等一起阅读和理解并确定报价。
--	--	--

		1.15 安全文明施工费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根据四川省发布的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标准计算，各投标人按招标控制价金额计入投标报价并填报，不得浮动，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不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应将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列入“施工组织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中，且应保证其费用专款专用，不得挪为他用。 1.16 材料采购及报价 (1)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价由各投标人结合市场行情以及投标人的自身实力自主报价，承担材料、设备价格涨跌风险，并且投标人所报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材料、设备价格应与“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览表”中的相应材料、设备价格一致，否则视为投标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2)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材料、设备均由中标人自行采购(如招标人在招标时拟提供甲供材的另行要求)，所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设计文件、招标文件要求，同时符合同类材料产品中高档次要求，并提供相应合格证明资料、质保书等。材料、设备运输距离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及踏勘现场情况自行确定，中标后不调整。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及踏勘现场情况自行确定，中标后不调整。 (3)材料运输距离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及踏勘现场情况自行确定，中标后不调整。 (4)不允许使用缺陷材料，因使用缺陷材料引起的返工、报废、工期延误等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本工程所需部分材料须采用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技术要求及图纸”中所列的品牌或相当于下表品牌的中档及以上产品，中标人应在采购前7日内将所采购材料的厂家、技术参数、品牌、质量等级等指标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收到中标人的书面报告后3日内予以确认，经招标人认质、封样(若需要)后中标人方可采购进场。招标人认为中标人所使用的材料品质存在缺陷，或者偏离图纸及规范要求(以设计和监理书面意见为准)，不能适用于本工程，招标人有权按下表材料品牌中指定一种供中标人使用，招标人不因更换材料品牌而调整材料价格及相关费用:中标人拒绝按招标人要求更换，该种材料改为招标人供货，招标人收取中标人该类材料费的20%作为违约金，并按招标人实际支付的货款从中标人的结算价款中扣除。验收等各种因素必须采取的特殊措施以及配套完成的工作内容所需的费用，纳入本次投标报价。 2 其他 2.1 投标人自行考虑材料制作和堆放场地，涉及费用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测算，纳入本次投标总价。 2.2 各投标人自行考虑施工期间的临时排污费、噪声费、市容费、环卫、防尘、夜间施工费等一切相关市政收费、清运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测算计入措施项目费，纳入本次投标报价。 2.3 中标人需保证现有施工现场涉及的道路畅通，并将该费用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2.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现场实际情况，因各种因素可能导致施工单位
--	--	--

		多次进场，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纳入投标报价。 2.5 本工程所有质量检测由招标人委托检测，质量检测费由招标人支付。 2.6 本项目报价包含开荒清洁费，清单中不单独列项，请各投标人自行考虑其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不另行增加。 2.7 本项目现场无垂直运输设备，若需使用垂直运输，该费用请各投标人自行考虑，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不另行增加。 2.8 本项目措施费包干，不因变更等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5	时间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45 个日历天内完成。
6	采购范围	本项目为对泸州市泸桑新能源有限公司研发综合楼及办公综合楼进行内部装修，包括但不限于办公室、会议室、休息室、食堂等；本项目分为一个标段。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以及工程量清单内所示的全部内容（其中监控设备、电脑、电视、办公家具、定制衣柜、净水设备、厨房用具均由甲方采购不在本次招标范围，乙方须配合预留管线。墙体拆除及墙面抹灰已施工、不在本次招标范围；防火门仅需投标人施工厨房一道门），具体以招标人发布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及答疑补遗内容（如有）为准。
7	投标人资质等	1.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经行政登记机关颁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备的资质条件：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3.投标人具备的安全生产条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已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B 证)，投标人须为其出具个人简历。 5.投标人应出具“拟委任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并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明和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6.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报价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 2 个不低于 1000 m² 以上装饰或装修工程业绩（且至少有 1 个合同履行是已验收合格的）；需提供两个合同业绩的复印件，已验收合格的还需提供发票复印件、此合同业务收款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7.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资格，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信用中国”无失信惩戒信息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记录， 投标人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 8.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计价方式	总价包干。清单报价，且固定总价。
10	报价有效期	30 天
11	比价书费	购买比价采购书费用：300 元/份（开标前银行转账）。 账户：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商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 账号：6530000310120100032755
12	报价担保	金额：50000 元，缴纳方式：开标前银行转账方式 退还方式：评审结束后无息退还 账户：泸州市泸桑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户行：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525 0110 0000 6651 1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中书面确认无论是否踏勘现场，均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负责，否则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现场隔墙及门洞位置由于施工安排，已按建筑图进行施工，后期施工需要根据装修施工图进行施工。增加工程量需考虑在报价中。投标人若踏勘现场，投标人须遵守现场管理要求，如投标人及其代表在踏勘时造成的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投标人须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招标人（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4	报价文件组成及数量	报价函 3 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 U 盘一份。
15	报价截止时间及联系人	递交报价文件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 9: 30 时前，递交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 108 号融堃彩云里 11 层，吴老师（联系电话：15223865560）；技术咨询或现场踏勘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17726638109）。
16	开标	由采购人自行安排，预计在 2023 年 8 月 25 日开标，开标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 108 号融堃彩云里 11 层。
17	履约担保	按合同总额的 10%支付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中标人的报价保证金可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的一部分。
18	低价风险担保	1.低价风险担保：中标价低于最高限价的 85%时提供，如不按时足额提供，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 中标人提供低价风险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转账方式）。 3.低价风险担保的金额：（本次最高限价×85%-中标价）×3，且最高不超过最高限价的 85%。 4.低价风险担保金到账采购人银行账户的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 5.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限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扣除其低价风险担保并取消中标资格。 6.低价风险担保的期限：自低价风险担保生效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7.低价风险担保的退还时间：采用现金担保的，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以现金方式退还。 8.低价风险担保的扣减：①中标人在工程施工期间，以其投标时填

		报的工程主要材料价格低于同期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为由拒绝材料采购，或因其自身其他原因导致工程窝工或停工等，给采购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且拒绝承担的，按低价风险担保金额的 50~100%扣减，直至解除合同；②中标人在工程施工期间或竣工验收时，工程质量不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且拒绝整改或整改后不合格的，按低价风险担保金额的 50~100%扣减，直至解除合同；③因中标人违约被解除合同的，低价风险担保将全额扣除； 9.拟中标人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或者拒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低价风险担保或履约担保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拟中标人或中标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0.投标总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85%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时递交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详见报价文件）。 11.投标总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85%的、且投标人中标的，则需在合同签订时将低价风险担保的上述相关条款明确在双方合同条款中。
--	--	--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研发综合楼

及办公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采购公告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所属的泸州市泸县新能源有限公司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进行比价采购，欢迎对此感兴趣并具有相应能力的专业单位前来报价。

标书编号：TTZB-2023034

标的名称：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采购人：泸州市泸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采购公告由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布，中标通知书由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出。

中标人中标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一、比价采购文件发放

（一）请自行在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或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下载比价采购文件和技术标准文件。

（二）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http://www.tiantaienergy.com/>）→招标信息(主页右上角)→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研发综合楼及办公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点击浏览该文（鼠标左键点击一下）→下载。

二、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一）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经行政登记机关颁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投标人具备的资质条件：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及以上资质。

（三）投标人具备的安全生产条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已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B证)。投标人须为其出具个人简历。

（五）投标人应出具“拟委任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并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明和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六）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资格，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信用中国网”无失信惩戒信息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记录，投标人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

（七）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2个不低于1000 m²以上装饰或装修工程业绩（且至少有1个合同履行是已验收合格的）；需提供两个合同业绩的复印件，已验收合格的还需提供发票复印件、此合同业务收款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八）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1日

第一部分 项目概况

泸州市泸桑新能源有限公司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厂区占地面积约 35 亩，位于四川省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区，规划建设 2×45t/h 燃气蒸气锅炉+2×B4MW 背压汽轮发电机组。本期建设一台 45t/h 燃气蒸汽锅炉、一台 B4MW 背压汽轮发电机组，并配套建设供水、供电、供热等设施。项目已由泸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准，核准文件为《泸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核准的批复》（泸县发改行审〔2022〕21 号）。

泸州市泸桑新能源有限公司为满足其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的需要，现开展该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施工的采购工作。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研发综合楼及办公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2641.69 平方米，兼具办公室、会议室、休息室、食堂等功能，包括室内装修、强弱电、给排水、常用设施设备。具体工程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所示及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全部工程内容及招标文件中补充的工程内容、答疑资料、澄清资料、其他补遗资料等相关内容为准。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及图纸

一、技术要求：

本工程所需部分材料须采用下表（即：《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中的品牌产品，中标人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将中标人按《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所选择的采购材料的厂家、技术参数、品牌、质量等级等指标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的书面通知后 3 日-5 日内予以确认；凡下表材料均须经采购人认质、封样（若需要）后中标人方可采购进场。在施工过程中，采购人认为中标人所使用的材料品质存在缺陷，或者偏离图纸及规范要求（以设计和监理书面意见为准），不能适用于本工程，采购人有权按下表材料品牌中指定一种要求中标人使用，采购人不因更换材料品牌而调整材料价格及相关费用；中标人拒绝按采购人要求更换，该种材料改由采购人供货，采购人收取中标人该类材料费的 20%作为违约金，并按采购人实际支付的货款从中标人的结算价款中扣除。

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

序号	装修类材料	拟参考推荐品牌	备注
1	套装门	美心，王力，TATA	
2	防火门	美心，王力，等等	
3	铝合金	西南铝，铝王铝业，睿帝	
4	地砖、墙砖	东鹏，诺贝尔，简一，新中源	
5	涂料	美巢，固怡居，立邦，多乐士	
6	纸面石膏板	龙牌，岱宗，皇冠，泰山	
7	板材	九州木道，杉木木工板，正毅，福汉	
8	油漆	多乐士，立邦，巴德士，三峡	
9	PPR 管材、管件	日丰，伟星，联塑，顾地	

10	地漏	万康, 潜水艇, 九牧	
11	洁具	科勒, 九牧卫浴, 金牌卫浴, 箭牌卫浴	
12	PVC 排水管	日丰, 峰图, 悟圣, 顾地, 联塑	
13	灯具	三雄激光, 木森林, 阳光照明	
14	开关插座	西蒙电器, 德力西, 三雄激光, TCL	
15	电线	鸽牌, 金杯塔牌, 渝丰, 安莱特, 泰山	
16	网线	安普, 香港秋叶原, 华硕, 胜为, 绿联	
17	光纤	亨通光电、通鼎互联、烽火、富通、长飞	
18	人造石	伟源, 名尚, 布诺拉	
19	岩板	东鹏, 诺贝尔, 简一	
20	木地板	安信, 生活家, 升达, 大自然	
21	不锈钢门锁	名门, 固特, 金点原子	

二、其他要求或说明

(一) 依据施工图和技术文件要求, 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规范及标准规定的要求, 且为绿色环保材料。

(二) 由中标人采购的材料或设备须为绿色环保节能材料, 标准高于 E1 级, 且均由中标人自行采购, 采购人认质。工程竣工, 室内空气检测必须满足《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

(三) 采购人有品质要求推荐材料或设备(主要材料推荐品牌要求如上表所示), 中标人须满足要求, 施工时此部分材料须采购人考察认可或认质后中标人方可采购。

(四) 其他材料: 其他未明确要求的应满足设计施工图和国家现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对采购人未推荐品牌的其他材料采购, 中标人须按设计及相关规范标准为依据, 采购与本工程相适应的品牌(施工时此部分材料须采购人考察认可或认质后方可采购)。

(五) 附件

比价文件附件 1: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办公综合楼室内装修设计

比价文件附件 2: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研发综合楼室内装修设计

比价文件附件 3：效果图

比价文件附件 4：《（招标清单）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6.本项目技术联系人：李老师，17726638109

第三部分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投标人应具备下列条件

见前附表 7、8 项。

二、购买比价采购书费用

见前附表 11 项。

三、需缴纳的报价保证金

见前附表 12 项。

第四部分 报价文件说明

一、报价文件说明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比价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比价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对比价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报价将被拒绝。

二、报价文件组成

（一）投标人按所要求的格式（详见第六部分的报价函、报价函附件）填写报价及相关内容。

（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四）投标人简介（原件）。

（五）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六）投标人应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证明文件。

（七）投标人具有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八）投标人拟委派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持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并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的证明文件。

（九）由投标人出具的项目经理简介。

（十）投标人应出具“拟委任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并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明和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十一）合同业绩证明材料。

(十二) 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原件)

(十三) 投标人信誉声明(近3年未发生工程项目安全事故、未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招投标活动未出现违规操作),格式自拟。

三、报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一) 报价文件一式三份,投标人应将报价文件分别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在报价文件封皮明显处注明:

采购人: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联系人:吴老师,15223865560

技术联系人:李老师,17726638109

比价采购文件编号:TTZB-2023034

比价采购项目名称: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投标人的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报价联系人及电话:

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二) 报价文件字体采用方正仿宋 GBK、A4 幅面纸张打印。

四、报价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报价书送达时间及截止日期

报价文件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报价截止日期前送达到报价地点,过期作废标处理。

第五部分 开价评审及定标过程说明

一、开标

（一）开标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前附表”第 16 项

（二）开标

由采购人组织评审工作组现场开标。

- 1.由评审工作组查验各报价人资格是否符合比价采购文件规定；
- 2.由评审工作组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密封完好；
- 3.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开标组织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相关内容；
- 4.整理并记录报价文件的主要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认定。

二、评标

由评审工作组进行评标。

- （一）评审工作组将综合分析报价人的各项指标，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中标单位。
- （二）将对所有报价人的报价评估，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三）评审工作组将保守报价人的商业秘密。
- （四）采购人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报价文件。

（五）评审工作组可以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中不明细的地方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答辩，报价人必须按时派专人或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但不得对报价内容实质性修改。

（六）报价人不得干扰采购人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标书。

（七）报价人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报价人的公平竞争，在评标期间，报价人不得向评审工作组或相关人员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有违公正的活动，否则将被取消报价资格。

三、评标办法

采取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审工作组按照比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比价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公平、公正地评价和比较。评标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符合性审查（资质评审）、综合评审（详细评审）、提出评审意见、写出评标报告。

（一）符合性审查（初步评审）

报价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为未能对比价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 1.未按比价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3.未按比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 4.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5.报价清单无盖章的；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报价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报价文件，或在一份报价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7.高于采购人确定的最高限价的；

8.报价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9.不符合比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二）综合评审（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的报价文件才可进入详细评审。

（三）评审工作组完成评标后，依据评分结果，对报价人进行排序，写出书面评标报告。

（四）评标报告由评审工作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审工作组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五）此项目评审工作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限定二家。

四、定标

评标名次根据报价（含税）从低到高排列名次，名次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如果中标人在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3日内因故放弃中标，采购人可以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进行采购。

第六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要求

(请投标人按以下格式要求提供报价文件)

一、报价函

我司(公司名称:)已收到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文件(编号 TTZB-2023034),经认真研究,我司决定参加报价并做相关承诺:

(一)我司愿按比价采购文件和主要合同条款以及其它一切要求报价,我司也充分理解采购文件(技术要求文件)中所有要求。

(二)我司本次报价总额为***** (大写金额: ***) ,我司向贵司提供税率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总额组成详见后附的《报价清单》(每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若我司中标,我司将按中标通知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严格履行比价采购文件以及合同的规定,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作任务,并按贵司要求提供所有文件资料。

(四)联系方式:

我司联系地址:

本次业务的合法代理人(即:经办人):*** (详见我司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 (须盖公章)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报价日期:

报价函附件 1: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 室内装修工程清单报价表

请报价人按照比价文件附件 4：《（招标清单）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的内容进行逐项报价，报价总额需与报价函金额一致。

每页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无法定代表人签字，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及注明报价日期。

报价函附件 2:

投标人对《技术文件》的响应答复

我司（公司名称： ）已收到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文件（编号 TTZB-2023034），我司已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采购文件》（编号 TTZB-2023034）的全部内容（包括技术参数、技术要求、工程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若我司中标，我司承诺能完全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履行各项任务，保质保量履行合同，否则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或与我司签订合同的项目主体单位）可全额扣除我司的履约保证金，给项目主体单位带来经济损失的，由我司全额赔偿。

本次投标，我司按照采购文件（编号 TTZB-2023034）和相关规范，编制《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施工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概况、施工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质量保障措施、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措施、进度计划、危险源辨识及风险控制措施、应急预案等，具体详见我司报价文件中的《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施工方案》。

投标人（公章）：

时间：2023 年 8 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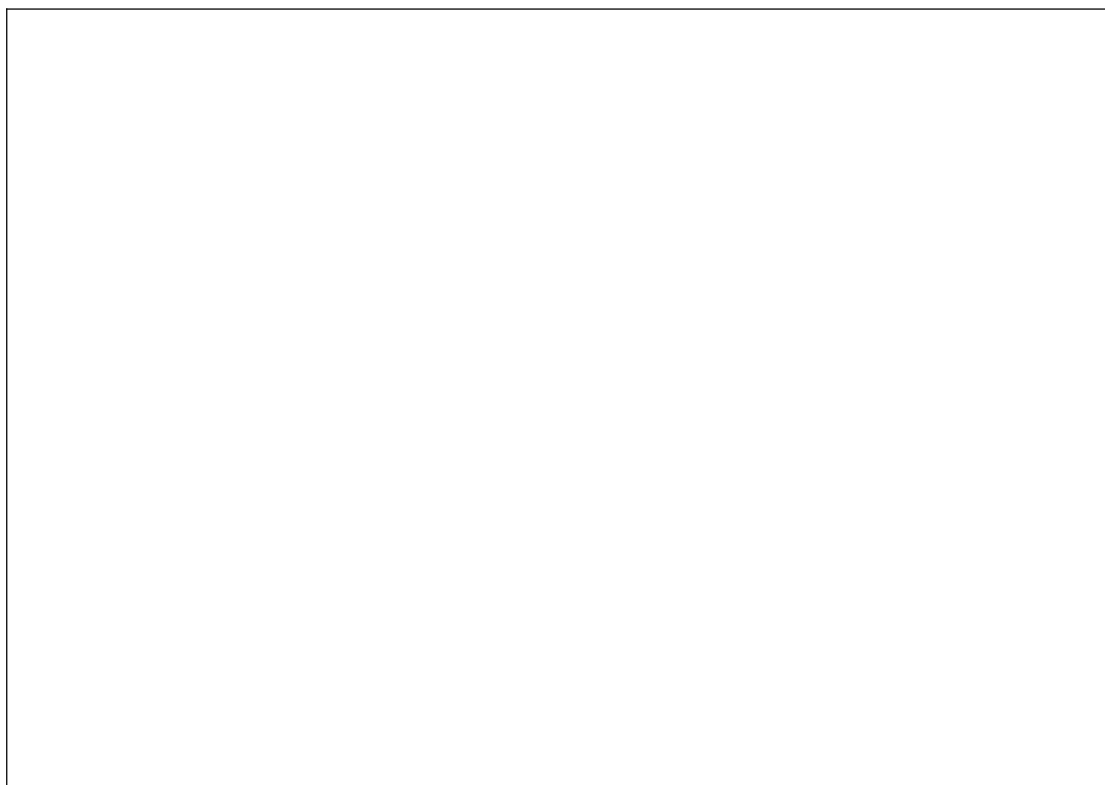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兹证明**（身份证号：_____）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样本：_____。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复印件上需加盖公章）：



投标人（公章）：***公司

2023 年 8 月*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现授权委托（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为我司（投标人公司名称）合法代理人（即：经办人），以我司的名义参加贵司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研发综合楼和办公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采购的报价及后续活动，包括参与报价及签署报价函，参与合同谈判、签订、履行至该项目完成过程中签署相关文件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事务。代理权限为全权代理。委托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委托期限：我司参与贵司的报价活动起至项目结束之日起止（若我司中标，则至我司收到贵司退回的质保金止）。在委托期间若有变动，我司将以书面形式告知贵司。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在我司担任的职务：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即：经办人）：（本人签字）

日期：2023 年 4 月*日

（背面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投标人简介（加盖公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电 话	
		传 真	
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	
职工人数	总人数： 人；技术人员： 人；行政人员： 人		
公司简介			
组织架构图 (含结构、领导成员、主要技术人员及数量等)			

五、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

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经行政登记机关颁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六、投标人资质之一（加盖公章）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条件：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七、投标人资质之二（加盖公章）

投标人具备的安全生产条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八、投标人资质之三（加盖公章）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已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B 证)。投标人须为其出具个人简历。

本项内容包括 3 项要求：

- 1.项目经理必须已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 2.项目经理取得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B 证)；
- 3.投标人须为项目经理出具的个人简历

九、拟委任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投标人应出具“拟委任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并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明和投标人为下述人员缴纳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在本项目 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职称证明或执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项目负责 人							
2								
3								
4								
5								
6								
.....								

- 1.投标人须附上述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或执业资格书复印件。
- 2.投标人须附上述人员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十、业绩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报价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 2 个不低于 1000 m² 以上装饰或装修工程业绩（且至少有 1 个合同履行是已验收合格的）；需提供两个合同业绩的复印件，已验收合格的还需提供发票复印件、此合同业务收款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十一、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的85%时采用）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参加了你单位关于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蒸汽管网工程施工采购项目的投标。我公司投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若获得中标资格，我公司承诺按照比价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方式交低价风险担保金。否则，我公司愿承担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因未按规定递交低价风险担保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2023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人信誉声明

投标人近 3 年未发生工程项目安全事故、未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招投标活动未出现违规操作，格式自拟。

备注：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资格，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信用中国”无失信惩戒信息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记录，投标人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

第七部分 合同及付款方式

一、中标通知书

评标结束后，由采购方签发《中标通知书》；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报价保证金。

二、有关约定事项

（一）采购方将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需到采购方办公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方将有权废除授标，并没收其报价保证金，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报价保证金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如果中标方报价时弄虚作假，恶意竞标中标后又主动放弃的或影响采购方正常工作的，采购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报价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处罚。

（三）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内不得调整。

三、结算方式

见合同相关条款规定。

四、合同解除条件

协商解决（具体以后续所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

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协议书为示范性内容，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不必填写，供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填写。]

发包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泸州市泸桑新能源有限公司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厂区占地面积约 35 亩，位于四川省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区，项目已由泸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核准文件为《泸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核准的批复》（泸县发改行审〔2022〕21 号）。为满足项目建设的需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开招标的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二）工程地点：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太伏镇神仙桥产业园 3 号线 2 号。

（三）质量标准：一次性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

二、承包范围及工作量

（1）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研发综合楼及办公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2641.69 平方米，兼具办公室、会议室、休息室、食堂等功能，包括室内装修、强弱电、给排水、常用设施设备。具体工程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所示及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全部工程内容（（其中监控设备、电脑、电视、

办公家具、定制衣柜、净水设备、厨房用具均由甲方采购不在本次招标范围，乙方须配合预留管线。墙体拆除及墙面抹灰已施工、不在本次招标范围；防火门仅需投标人施工厨房一道门）及招标文件中补充的工程内容、答疑资料、澄清资料、其他补遗资料等相关内容为准。

（2）排水接至甲方化粪池，配电箱、弱电箱至末端由乙方实施，办公楼楼梯间全部装修，办公楼三楼仅装修公共厕所。其中厨房区域待甲方出具深化布局图后方可动工。

（3）乙方按施工设计图所确定的范围及工作量进行施工，完成材料采购到安装，以及验收合格移交使用过程中的所有工序、工程及其有关的直接、间接费。工作量以施工设计最终图纸工作量为准。

三、相关技术要求及规范

（一）甲方提供 2 套施工设计图给乙方。相关技术要求及规范按设计、施工设计图说明书的要求执行。设计、施工设计图说明书未明确的部分，按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政府）规定的工程标准和规范执行（若国家、行业、地方政府规定的标准和规范不一致的，以高标准为准）。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标准。

（二）技术要求：本工程所需部分材料须采用下表（即：《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中的品牌产品，中标人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将中标人按《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所选择的采购材料的厂家、技术参数、品牌、质量等级等指标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的书面通知后 3 日-5 日内予以确认；凡下表材料均须经采购人认质、封样（若需要）后中标人方可采购进场。在施工过程中，采购人认为中标人所使用的材料品质存在缺陷，或者偏离图纸及规范要求（以设计和监理书面意见为准），不能适用于本工程，采购人有权按下表材料品牌中指定一种要求中标

人使用，采购人不因更换材料品牌而调整材料价格及相关费用；中标人拒绝按采购人要求更换，该种材料改由采购人供货，采购人收取中标人该类材料费的 20%作为违约金，并按采购人实际支付的货款从中标人的结算价款中扣除。

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

序号	装修类材料	拟参考推荐品牌	备注
1	套装门	美心，王力，TATA	
2	防火门	美心，王力，等等	
3	铝合金	西南铝，铝王铝业，睿帝	
4	地砖、墙砖	东鹏，诺贝尔，简一，新中源	
5	涂料	美巢，固怡居，立邦，多乐士	
6	纸面石膏板	龙牌，岱宗，皇冠，泰山	
7	板材	九州木道，杉木木工板，正毅，福汉	
8	油漆	多乐士，立邦，巴德士，三峡	
9	PPR 管材、管件	日丰，伟星，联塑，顾地	
10	地漏	万康，潜水艇，九牧	
11	洁具	科勒，九牧卫浴，金牌卫浴，箭牌卫浴	
12	PVC 排水管	日丰，峰图，悟圣，顾地，联塑	
13	灯具	三雄激光，木森林，阳光照明	
14	开关插座	西蒙，德力西，三雄激光，TCL	
15	电线	鸽牌，金杯塔牌，渝丰，安莱特，泰山	
16	网线	安普，香港秋叶原，华硕，胜为，绿联	
17	光纤	亨通光电、通鼎互联、烽火、富通、长飞	
18	人造石	伟源，名尚，布诺拉	
19	岩板	东鹏，诺贝尔，简一	
20	木地板	安信，生活家，升达，大自然	
21	不锈钢门锁	名门，固特，金点原子	

备注：

1.依据施工图和技术文件的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规范及标准规定的要求，且为绿色环保材料。

2.由中标人采购的材料或设备须为绿色环保节能材料，标准高于 E1 级，且均由中标人自行采购，招标人认质。工程竣工，室内空气检测必须满足《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

3.招标人有品质要求推荐材料或设备（招标人主要材料推荐品牌要求如上表所示），中标人应满足招标人要求，施工时此部分材料须招标人考察认可或认质后方可采购。

4.其他材料：其他未明确要求的应满足设计施工图和国家现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对招标人未推荐品牌的其他材料采购，中标人须按设计及相关规范标准为依据，采购与本工程相适应的品牌（施工时此部分材料须招标人考察认可或认质后方可采购）。

四、工期要求

（一）履行开始：合同签订生效之日；

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进场具备施工条件之日起；

完工并通过验收时间：45 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要求：24 个月（自发包人签发验收合格证书之日起）

质量保证：满足国家和行业现行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并一次性通过验收。

（二）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经甲、乙方书面同意，可相应顺延工期：

1.设计变更引起的工作量增加确实无法保证目标工期实现时；

2.不可抗力因素导致；

3.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五、材料、设备供应方式

（一）本工程由乙方包工包料。

（二）乙方供料

1.乙方采购材料设备，须进行检验或试验，须符合按施工设计图纸要求和按设计确定的标准，并按相关规范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2.甲方有权对乙方材料设备送交质检部门抽检，甲方抽检费由乙方支付。抽检结果与乙方提供的证明结论不一致时，以甲方抽检的为准。

3.乙方采购或使用的材料设备经甲方抽检、监理及质监部门抽检不合格、达不到设计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修复、拆除，并重新采购符合标准要求的材料设备施工，产生的经济损失及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带来的工期延误，甲方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时，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和质保金，收取乙方违约金，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六、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措施费（含搭设脚手架等）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合同总额为***元（大写***），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工程结算时，根据招标时的施工图发生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相比，实际工程量小于招标工程量的按实际工程量结算，实际工程量大于招标工程量的，按招标工程量结算。施工过程中因设计变更（设计单位发出，经甲方书面确认）发生的工程内容和工程量增减，按以下原则结算：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可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由乙方上报甲方后由甲方确定变更工作的子目单价。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按2020年《四

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文件，材料单价按《四川省工程造价信息》泸州市 2023 年第 8 期信息价下浮 10%确定(其中没有的材料价格由乙方报甲方审定)，由此计算工程造价后再下浮作为承包价款增加， $\text{下浮比例} = (1 - \text{中标价} / \text{招标限价}) * 100\%$ 。

(4) 本工程措施费包干，不因变更等任何原因调整。

(二) 履约保障金

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2. 如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下乙方的责任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3. 履约保证金应一直持续到工程结算完成后 5 个日历天为止，甲方将履约保证金（如有扣除，指扣除后的）在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4. 质量保证金

在最终结算时，甲方预留工程款（决算审定金额）的 3%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内因乙方导致的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维修，若乙方不履行维修责任，由甲方维修的，维修费用在质保金内扣除，若质保金不足维修费用的，乙方应予补足。

(三) 结算及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乙方完成新建结构部分、防水、水电管线部分后，经甲方验收后，支付完成工程进度造价的 80%；

第二次付款：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0%；

第三次付款：完成本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后，支付至决算审定金额的 95%；

第四次付款：项目完工（竣工验收合格）3 个月后，无息退还工程款

(决算审定金额)2%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第五次付款:工程款(决算审定金额)的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等额收据,甲方于20日内无息支付。

2. 结算及相关要求

(1)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30日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审查完毕后支付当期应付工程款。

(2)甲方在支付每一笔款项前,乙方均应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20日内付款,甲方在收到发票前有权暂不付款,不构成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七、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本工程由甲方聘请监理单位按照监理内容和监理权限行使权利;
2. 在工程开工前组织或委托监理单位组织施工技术交底;
3. 开工前组织或委托监理单位组织审查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并按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进行监督;
4. 按本合同相关约定组织验收。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审核完成工程量,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办理结算;
5.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履约检查,发现乙方未按约定派驻人员、投入设备、使用材料、开展协调等,甲方有权对乙方按违约处理。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指派_____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配合甲方处理好各种关系,并对本工程实施管理工作;负责安排施工、生产、人员调配、技术、

安全等工作。未经甲方审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2.严格按照国家及四川等相关规范及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必须接受甲方、监理对程序及质量的监督，对工程质量全面负责，确保工程质量；并按合同约定工期完工和交付产权单位使用；

3.在开工前 5 个工作日内，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报监理审批，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4.在工程开工前 3 个工作日内，提出开工报告，并向甲方提交施工平面布置图、施工进度计划；

5.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导致的罚款及其他处罚，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6.负责已完工的构筑物和安装设备在交工前的管理和维护，并清理好场地；

7.在提交竣工验收申请的同时提供竣工验收的相关技术资料，参加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后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办理结算；

8.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对工程分项、分部和单位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并及时按工程质量监督部门规定准备验收；

9.承担安全、质量及环保等责任（含施工关联的相关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安全、环保及质量等事故，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并按照有关规定上报；

10.做好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等的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11.乙方负责工程建设与园区的协调、补偿，以及有关联的协调工作，不得因此延误整体施工工期。

八、工程质量和验收

（一）工程质量和工程质量等级

1.本工程按设计文件、施工设计图说明书明确的有关质量规范进行施工和验收。设计、施工图说明书未明确的，按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政府）有关质量规范执行（若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质量规范不一致的，以高等级为准）。

2.本工程质量等级

本工程应当达到设计文件、施工设计图说明书要求的质量等级；设计文件未明确的，按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政府）规定的质量等级标准执行（若国家、行业、地方政府规定的质量等级不一致的，以高等级为准），若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政府）未规定质量标准等级的，按合格等级执行。

3.质量缺陷保修

质量缺陷保修内容：全部承包范围。

质量缺陷保修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责任缺陷期内出现问题的由乙方无偿修复并承担相应责任及费用。

（二）工程验收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以及甲方的要求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若各项要求不一致的，以最高要求为准。

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3.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7 日内与乙方共同办理。甲方不按时参加验收的，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

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7.工程竣工，甲方将委托第三方对室内空气检测，必须满足《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否则，乙方将无条件返工直至验收合格。

九、工程分包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乙方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

十、保密条款

（一）因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所获得的图纸资料及在施工过程中所取得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工作成果属甲方所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泄露。

（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所获得的图纸资料应用于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活动。

（三）对于乙方使用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甲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人泄露，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 本合同的保密条款在本合同终止后, 同样具有约束力。

十一、保险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实施期间保险由乙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十二、违约责任

1. 人员的履约要求及处罚。乙方应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人员投入工作, 并按甲方要求办公, 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投入人员进行履约检查; 相关人员在项目开工至竣工期间不得在其他项目担任相应岗位职责。

若发生类似情况, 甲方将全额扣罚乙方履约保证金,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2. 安全、环保方面的处罚。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安全、环保及质量等事故, 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并承担相应经济责任处罚。

3. 在施工中,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负责整改, 并向甲方支付与整改所需资金等量的违约金, 工期不予顺延。

4. 在竣工后,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负责整改, 工期不予顺延, 并按本合同工期违约金约定和实际整改合格的日数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5. 在质保期内发生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 乙方应负责按甲方要求和期限进行无偿返修。乙方拒绝返修或返修仍未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 质保金不予返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还应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整改期限超过甲方通知要求的, 超期天数按本合同约定的工期违约金标准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违约金从质保金中扣除。

6. 未按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完工的, 每逾期一日, 向甲、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0.5% 的违约金。

7.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提供完整合格的工程结算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0.5% 的违约金。

8.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直接成本加预期收益计算方法赔偿甲方损失，工期不顺延。

乙方违约后，甲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乙方除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仍应继续履行合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三、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乙方应按规定及时发放民工工资，不得拖欠。因乙方拖欠民工工资引起上访事件后，甲方将在应付款中扣留工程款（决算审定金额）的 2%作为民工工资保证金，扣留的民工工资保证金在项目完工验收 3 个月后，无县级及以上劳动保障部门立案或实名投诉的，无息退还。

十四、不可抗力因素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3.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 8 小时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书面证据。

4.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5.可抗力事件发生时，一方未尽通知义务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减少损失的，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7.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

十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2.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2.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2.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施工；

2.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六、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在双方签字及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有效期内，若发生重大变化，双方可协商对合同进行修订。

3.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解除权人可单方解除合同，但应向对方发出书面的合同解除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3.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3.2 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实际行为表明其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3.3 本合同任一方有严重违反本合同的行为时，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在一个合理的期限内改正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如果在该期限内仍没有改正该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则要求改正的一方有权在书面通知违反合同的一方 90 天后终止本合同。

4.合同变更或解除，不能免除违约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七、附则

-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二)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双方商定对本合同进行修改或补充，由双方授权代表签订补充合同，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三)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以补充合同为准。
- (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泸州市泸桑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账号：1525 0110 0000 6651 1	账号：

合同订立日期： 2023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太伏镇神仙桥产业园

附件 1

保廉协议示范文本

甲方：泸州市泸桑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为加强对招标投标和物资采购等工作的监督，依法规范招标投标工作和合同签订及执行中的廉洁纪律，防止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责任

（一）不利用工作之便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电子消费券及其他支付凭证等。

（二）不利用工作之便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不利用工作之便为亲友谋取私利，让其从事与招标项目有关的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工程装璜、咨询服务等活动。

（四）不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五）不参加由乙方提供的宴请、健身、娱乐、旅游等消费活动。

二、乙方责任

（一）不以任何名义向甲方人员赠送钱物。

（二）不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不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不提供假冒伪劣或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劣质产品。

（四）不损害甲方利益。

三、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一）不在非公务场合谈业务。

（二）不一对一单独谈业务。

（三）不以任何名义相互进行高档宴请。

（四）分别对所属人员经常进行法制教育和廉洁教育。

（五）互相监督，发现重大违规违纪现象时，可向双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四、违约责任

（一）如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将按照廉洁纪律规定严肃处理。同时，处理结果向乙方通报。

（二）如乙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视违约情节轻重，对乙方采取警告、宣告中标无效、取消三年内在甲方及所属单位参与投标的资格、解除本合同等处理措施。

五、其他事项

（一）甲方纪检监察部约请乙方相关监督部门对本协议的履行情况共同进行监督检查，并提供反馈意见。

（二）本协议随招标文件一并发布，随中标项目商务合同一并签订。非公开招标项目，与主合同一并签订。

（三）本协议有效时间与商务合同（主合同）的有效时间一致。

（四）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附件 2

安全环保协议

甲方： 泸州市泸榮新能源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 _____（盖章）

为了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保证工程施工安全，确保职工在劳动中的安全和健康，根据国家、电力行业和地方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明确双方各自的安全环保责任，甲方和乙方在签订合同的同时，就做好室内装修工程施工的安全生产、劳动卫生、环境保护（以下简称“安全环保”）工作，签定本协议。

1 承包工程项目

1.1 项目名称：泸州市泸榮新能源有限公司室内装修工程施工

2 协议内容

2.1 安全环保目标管理

2.1.1 杜绝人身伤害事故；

2.1.2 杜绝一般及以上火灾事故；

2.1.3 杜绝负主要责任的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

2.1.4 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2.1.5 杜绝重复发生相同性质的事故；

2.1.6 营造一个整洁、规范、有序的施工环境。

2.2 安全文明施工执行法律、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2.4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2.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2.6 甲方有关安全环保管理的制度、要求等。

2.3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3.1 甲方和乙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电力行业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劳动卫生、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法令、条例、规程、规定。

2.3.2 贯彻“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做到在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考核施工工作的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考核安全环保工作。

2.3.3 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和执行甲方在安全环保方面的有关规定，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并定期向甲方汇报安全环保工作。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环保工作以及监督检查的义务，对于查出的事故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

2.3.4 乙方应建立健全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编制现场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

2.3.5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有关要求，组织开展本单位辖区内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2.3.6 乙方在施工前应认真勘察施工现场，拟定施工方案。对有可能发生物体打击、火灾、爆炸、触电、高处坠落、中毒、窒息、机械伤害等危险因素或引起严重设备事故的施工项目，应制定施工安全技术措施，报甲方审查。开工前必须进行自上而下的安全技术交底，确保施工人员都掌握了作业特点和安全技术要求。甲方应监督乙方的实施情况，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方案和有关安全环保要求组织施工，施工过程中派专人监督。

2.3.7 乙方要确保进入施工现场的所有人员在上岗前进行了入场安全教育培训并考试合格，凡增补或调换人员，更换工种，必须及时进行安全教育和考试，使所有人员都已清楚甲方有关的管理规定，并认真遵守。受教育人员的名单和考试成绩要报甲方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备案，未接受安全教育和安全考试不合格者不得进入现场施工。

2.3.8 施工现场使用的特种设备等安全设施，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检测检验合格，方可投入使用，严禁使用未经检测检验和检测检验不合格的设备设施。

2.3.9 乙方在施工期间使用的各种设备设施及工器具均由乙方自备和管理。必须在每天开工前进行检查，发现事故隐患及时整改。

2.3.10 施工过程中的各类安全设施、遮拦、安全标志牌、警告牌等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需拆除、更动的，必须办理手续，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

2.3.11 乙方的施工人员均应身体健康，无妨碍工作的疾病和传染病。

2.3.12 特种作业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复审换证。特种作业人员名单要报甲方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备案。

2.3.13 乙方按规定为所属人员配备劳动保护用品、安全工器具，督促其正确佩戴和使用。

2.3.14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按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的要求，对本单位辖区内的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及设备维护负责。按顺序施工，物料堆放整齐有序，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2.3.15 乙方应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用于：安全教育培训、预案演练、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的采购和更新、安全施工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条件的改善，并做到专款专用，不得挪作它用。

2.3.16 发生事故后，乙方应立即采取急救措施，抢救伤员，控制、减少事故损失，保护事故现场，并在事故发生1小时内向甲方报告事故情况，在事故发生24小时内，组织进行事故调查，向甲方提交事故调查报告，报告需包含所有相关照片和目击者的证词。同时每天向甲方口头汇报最新进展，直到伤者完全康复或理赔结束为止。隐瞒、拖延不报，按国家、行业及甲方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3.17 乙方人员在施工现场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的，由乙方负责支付医疗费等费用和处理善后事宜，其统计指标和医疗、赔偿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如乙方因医疗、赔偿费用或善后事宜处理不妥而影响甲方声誉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对乙方进

行所涉及费用双倍金额的罚款。

2.3.18 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或严重违章作业，野蛮施工、管理混乱、事故不断或发生其他受上级考核或处罚安全环保事故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4 安全环保考核

乙方施工现场存在违章违规行为及未及时完成的安全环保隐患整改事项，甲方有权根据《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考核实施细则》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履约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及时补齐。

3 其它

3.1 本协议条款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电力行业有关法规、标准的规定，双方协商解决。

3.2 本协议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有同等效力。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后效，合同履行完毕后失效。